## 中山大学应用伦理专业学位硕士（MAE）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

1.以下为中山大学哲学系应用伦理专业学位硕士（MAE）2门自命题科目（613伦理学基础，804应用伦理综合）的考试大纲。该专业学位项目在初试阶段考试科目根据有关要求为4门，包括：①101思想政治理论 ②英语（一）③613伦理学基础④804应用伦理综合。

2.考试大纲仅起参考作用，命题覆盖面可适当超出其中的“主要考试内容范围”，以考察考生的知识广度、深度和灵活运用能力。试卷题型和结构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考试科目代码及名称：613伦理学基础

考试科目代码及名称：804应用伦理综合

## 中山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

|  |  |  |  |
| --- | --- | --- | --- |
| 科目代码 | 613 | 科目名称 | 伦理学基础  |
| 一、考试内容范围 |
| 《伦理学基础》考试旨在考查考生对伦理学基本理论、核心概念及思想脉络的系统掌握程度，重点检验其理解、分析与运用伦理理论的能力。考试内容主要涵盖以下几个方面：1. 元伦理学、规范伦理学与描述伦理学的划分依据与核心差异；熟悉后果主义、义务论、美德伦理学等主要规范伦理学理论的思想源流、核心主张及其代表性人物。
2. 能够系统阐释功利主义（如边沁、密尔）、义务论（如康德）、美德伦理学（如亚里士多德）等理论的基本原则与论证逻辑；理解契约主义、情感主义等重要理论形态，并能够进行比较与辨析。
3. 熟悉中国伦理思想中的核心观念（如儒家的“仁”、“义”、“礼”，道家的“自然”、“无为”等）及其现代意义；理解西方伦理思想自古希腊至近现代的主要发展阶段与代表性理论转向。
4. 具备基本的伦理推理与论证能力，能够清晰、有条理地表达自己的道德判断与理论依据。
 |
| 二、试卷结构 |
| 1. 名词解释（共4题，每题10分，共40分）；
2. 简答题（共3题，每题20分，共60分）；
3. 论述题（共2题，每题25分，共50分）。

注：如果试卷结构有所变化，不再另行通知。 |
| 三、参考书目 |
| 作者 | 书名 | 出版社 | 出版时间  | 版次 |
| 何怀宏 | 伦理学是什么 | 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15-9 | 1 |
| 詹姆斯·雷切尔斯（著）斯图尔特·雷切尔斯（修订）杨宗元（译） | 道德的理由（第9版）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2024-7 | 1 |
| 程炼 | 伦理学导论 | 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08-7 | 1 |

## 中山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

|  |  |  |  |
| --- | --- | --- | --- |
| 科目代码 | 804 | 科目名称 | 应用伦理综合 |
| 一、考试内容范围 |
| 《应用伦理综合》考试的核心要求，是考查学生对“应用伦理”学科的整体把握能力，这具体包括：理解该学科独特的研究对象及其核心特征；掌握分析与解决现实伦理问题所依据的基本原则、概念等理论工具；并能厘清应用伦理学与理论伦理学在研究路径和思辨方法上的主要异同。主要聚焦以下几个方面：1. 明确应用伦理学的核心问题域（如人工智能伦理、医学伦理、行政伦理等），理解其与理论伦理学、规范伦理学及元伦理学等主要分支的划分依据与各自侧重。
2. 掌握应用伦理学研究的主要方法，特别是案例分析法。
3. 辨明应用伦理学与基础伦理学理论在研究方法上的根本区别与内在联系。
4. 深入理解自主、公正、不伤害等一系列关键伦理原则与概念，并能阐释它们在具体应用领域中的内涵演变与实践。
 |
| 二、试卷结构 |
| 一、 案例分析（每题30分，共60分）二、 材料分析（每题30分，共90分） |
| 三、参考书目 |
| 作者 | 书名 | 出版社 | 出版时间  | 版次 |
| 雅克·蒂洛，基思·克拉斯曼（著）程立显 ，刘建（译） | 伦理学与生活（第11版） | 四川人民出版社 | 2020-08 | 1 |
| 甘绍平、余涌 | 应用伦理学教程（第二版） | 企业管理出版社 | 2017-01 | 2 |